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ALAXY ENTERTAINMENT GROUP LIMITED

銀河娛樂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全年業績公佈**

銀河娛樂集團有限公司（「銀娛」或「本公司」）主席的信

我很高興就二零二三年第四季及全年財務業績提供最新概況。在銀娛，我們繼續推動各項業務發展，特別將焦點放在中場並繼續妥善分配資源以達至最有效運用。儘管澳門和區內的競爭持續，地緣政治和經濟問題影響著消費者的情緒，但我們的努力反映在全年經調整EBITDA達到100億港元，對比二零二二年為(6)億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資產負債表仍然穩健，現金和流動投資總額為250億港元，淨現金為235億港元。我們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派發了每股0.20港元的特別股息，我們很高興宣佈另一次特別股息為每股0.30港元，將約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派發。我們是通關後首間宣佈恢復派息以回饋股東的博企，這顯示我們對澳門和集團的長期前景繼續充滿信心。我們穩健的資產負債表和營運現金流，能為我們的發展項目提供資金並實現我們向國際擴展的目標。

二零二三年銀娛度過了忙碌的一年，完成了多個發展項目，包括擁有450間全套房的澳門銀河 萊佛士、天峰高額投注區、銀河國際會議中心和銀河綜藝館的開幕。澳門安達仕酒店已於二零二四年農曆新年前全面營業。於二零二三年，我們在銀河國際會議中心、銀河綜藝館及百老匯舞台舉辦了合共約200場會展活動及85場音樂會和演出。

至於第四期項目，我們仍在推進之中。第四期發展面積約60萬平方米，目標於二零二七年竣工，當中包括多間高端並首度進駐澳門的酒店品牌，擁有4,000個座位的劇院、多元化的餐飲、零售、非博彩設施、園林、水上玩樂園區及娛樂場，目標能吸納正在擴大的追求生活品味體驗市場。

此外，我們積極與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旅遊局（「澳門旅遊局」）合作開拓國際市場，我們正相應地調整業務並支持政府的願景。非博彩業務的重點是吸引層面更廣闊的旅客到訪我們的度假城，透過現有的設施擴大整體市場。這些努力需要花點時間，我們會盡力做好。銀娛已於二零二三年在東京和首爾開設海外辦事處，並快將在曼谷開設另一個辦事處。招徠高價值國際遊客的競爭非常激烈，我們將全力支持政府的這項措施。

二零二三年澳門博彩收益總額超過1,800億¹澳門元，根據博彩牌照協議，六家博企要在特許經營期內將投資承諾增加20%。這顯示我們支持政府把澳門建設成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願景。

最後，我要衷心感謝所有團隊成員，他們每天都提供『傲視世界 情繫亞洲』的服務，並為集團的成功作出貢獻。

主席

呂志和博士

GBM, MBE, 太平紳士, LLD, DSSc, DBA

¹ 按照新牌照的投資門檻以澳門元計算。

全年業績

銀娛之董事會欣然宣佈銀娛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如下：

二零二三年第四季度及全年業績摘要

銀娛：為未來的增長做好準備

- 集團全年淨收益為 357 億港元，按年上升 211%
- 集團全年經調整 EBITDA 為 100 億港元，對比二零二二年為(6)億港元
- 集團全年股東應佔溢利為 68 億港元，對比二零二二年為(34)億港元
- 撇除非經常性及其他開支，全年經調整股東應佔溢利為 75 億港元
- 第四季度集團淨收益為 103 億港元，按年上升 254%，按季上升 7%
- 第四季度集團經調整 EBITDA 為 28 億港元，對比二零二二年第四季度為(2)億港元，二零二三年第三季度為 28 億港元
- 第四季度集團博彩業務淨贏率偏低，令經調整 EBITDA 減少約 1.03 億港元。淨贏率正常化後，第四季度經調整 EBITDA 為 29 億港元，對比二零二二年第四季度為(1)億港元，二零二三年第三季度為 29 億港元

「澳門銀河™」：為未來的增長做好準備

- 全年淨收益為 277 億港元，按年上升 274%
- 全年經調整 EBITDA 為 91 億港元，對比二零二二年為 2.95 億港元
- 第四季度淨收益為 82 億港元，按年上升 347%，按季上升 7%
- 第四季度經調整 EBITDA 為 26 億港元，對比二零二二年第四季度為 5,800 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第三季度為 26 億港元
- 第四季度博彩業務淨贏率偏低，令經調整 EBITDA 減少約 1.07 億港元。淨贏率正常化後，第四季度經調整 EBITDA 為 27 億港元，對比二零二二年第四季度為 9,800 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第三季度為 27 億港元
- 第四季度七間酒店平均入住率為 95%

澳門星際酒店：為未來的增長做好準備

- 全年淨收益為 46 億港元，按年上升 343%
- 全年經調整 EBITDA 為 13 億港元，對比二零二二年為(5)億港元
- 第四季度淨收益為 13 億港元，按年上升 410%，按季上升 2%
- 第四季度經調整 EBITDA 為 3.53 億港元，對比二零二二年第四季度為(1.42)億港元，二零二三年第三季度為 3.47 億港元
- 第四季度博彩業務淨贏率偏高，令經調整 EBITDA 增加約 400 萬港元。淨贏率正常化後，第四季度經調整 EBITDA 為 3.49 億港元，按年上升 346%，按季下跌 1%
- 第四季度酒店入住率為 100%

「澳門百老匯™」、城市娛樂會、建築材料業務

- 「澳門百老匯™」：全年經調整 EBITDA 為(3,600)萬港元，對比二零二二年為(6,200)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第四季經調整 EBITDA 為(200)萬港元，對比二零二二年第四季為(1,000)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第三季度為(1,400)萬港元
- 城市娛樂會：全年經調整 EBITDA 為 1,500 萬港元，對比二零二二年為(2,100)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第四季經調整 EBITDA 為 300 萬港元，按年上升 121%，按季下跌 40%
- 建築材料業務：全年經調整 EBITDA 為 6.98 億港元，按年上升 23%。二零二三年第四季經調整 EBITDA 為 2.05 億港元，按年上升 28%，按季上升 25%

資產負債表：維持健康及高流動性的資產負債表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流動投資為 250 億港元，淨現金為 235 億港元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為 15 億港元
- 已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派發特別股息，每股 0.20 港元
- 宣佈將約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派發另一次特別股息為每股 0.30 港元

最新發展概況：包括銀河國際會議中心、銀河綜藝館、澳門銀河 萊佛士及澳門安達仕酒店的第三期項目均已開幕；繼續推進第四期

- 路氹第三期：銀河國際會議中心、銀河綜藝館、澳門銀河 萊佛士及澳門安達仕酒店均已開幕
- 路氹第四期：我們正致力發展第四期，項目聚焦在非博彩業務，主要針對會議、獎勵旅遊、展覽和活動 (MICE)、娛樂和適合家庭旅客的設施，此外亦包括博彩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收益（附註）	3	35,684,253	11,473,793
其他收入／收益，淨額		789,574	285,362
向澳門政府支付的博彩特別稅及其他相關稅項		(12,681,790)	(3,072,455)
物料及消耗品成本		(1,351,505)	(1,362,098)
攤銷及折舊		(2,835,702)	(2,088,338)
僱員福利費用		(7,202,858)	(5,730,219)
其他營運費用		(5,326,845)	(2,662,257)
財務費用		(183,317)	(106,436)
應佔溢利減虧損：			
合營企業		85,027	(89,806)
聯營公司		81	164
除稅前溢利／（虧損）	5	6,976,918	(3,352,290)
稅項支出	6	(102,942)	(95,887)
本年度溢利／（虧損）		6,873,976	(3,448,177)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6,827,956	(3,433,770)
非控制性權益		46,020	(14,407)
		6,873,976	(3,448,177)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虧損）	8		
基本		156.2	(78.7)
攤薄		156.2	(78.7)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收益分析			
博彩經營業務 - 收益總額		31,722,235	7,345,002
佣金及獎勵		(4,432,367)	(778,390)
博彩經營業務 - 收益淨額		27,289,868	6,566,612
酒店、購物中心業務及其他 - 收益		5,396,313	2,020,493
建築材料銷售		2,998,072	2,886,688
		35,684,253	11,473,793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 (虧損)	6,873,976	(3,448,177)
其他全面收益 / (虧損)		
日後不會被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的公平值變動	538,319	30,082
日後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附屬公司匯兌差額	(16,283)	(108,004)
應佔合營企業匯兌差額	(12,812)	(153,508)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虧損)，除稅項	509,224	(231,430)
本年度總全面收益 / (虧損)	7,383,200	(3,679,607)
總全面收益 / (虧損)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7,347,764	(3,623,733)
非控制性權益	35,436	(55,874)
	7,383,200	(3,679,607)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49,313,068	45,542,295
使用權資產		4,817,188	4,787,811
無形資產		2,500,024	32,949
合營企業		2,234,405	1,396,078
聯營公司		2,525	2,444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資產		4,153,009	6,694,557
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4,780,218	4,214,239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272,104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7,766	106,666
		68,008,203	63,049,143
流動資產			
存貨		221,888	208,995
應收賬款及預付款	9	1,664,041	1,152,535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136,638	174,210
可收回稅項		39,405	29,193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資產之現期部分		2,633,510	2,324,512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和其他銀行存款		14,511,770	14,022,744
		19,207,252	17,912,189
總資產		87,215,455	80,961,332
權益			
股本及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		24,103,725	23,968,153
儲備		46,655,447	39,945,783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70,759,172	63,913,936
非控制性權益		457,919	551,429
總權益		71,217,091	64,465,365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10,375	167,312
租賃負債		548,796	433,063
應付保修金		288,092	429,012
應付澳門博彩批給款項		2,341,986	-
非流動按金及其他應付賬款		176,267	167,597
		3,465,516	1,196,984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0	10,881,244	7,689,593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24,519	6,216
租賃負債之現期部分		79,296	49,922
借貸		1,452,958	7,505,246
稅項撥備		94,831	48,006
		12,532,848	15,298,983
負債總額		15,998,364	16,495,967
總權益及負債		87,215,455	80,961,332
淨流動資產		6,674,404	2,613,20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4,682,607	65,662,3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澳門博彩批給

澳門博彩由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澳門政府」）通過授予承批公司進行管理，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銀河娛樂場股份有限公司（「銀河娛樂場」）即為其中一家承批公司。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六日，澳門政府與銀河娛樂場簽訂新博彩批給合同，為期十年，期限由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三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新博彩批給合同的條款，銀河娛樂場須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每年向澳門政府支付由固定及可變動部分組成之博彩溢價金，為期十年。博彩溢價金包括每年固定 3,000 萬澳門元（約 2,913 萬港元），以及就專供特定博彩或博彩者使用的每一張博彩桌，須每年繳納 300,000 澳門元（約 291,262 港元）；就其餘每一張博彩桌，須每年繳納 150,000 澳門元（約 145,631 港元）；以及就銀河娛樂場所經營的每一台博彩機（包括角子機），須每年繳納 1,000 澳門元（約 971 港元）。此外，銀河娛樂場在新博彩批給合同有效期內承諾投資 283.5 億澳門元（約 275.2 億港元），其中包括非博彩設施及活動項目為 274.5 億澳門元（約 266.5 億港元）及博彩項目為 9 億澳門元（約 8.7 億港元），主要將用於投資旅遊及娛樂業務，以支持澳門政府進一步發展澳門經濟多元化，以及吸引更多海外遊客的目標。另外由於澳門二零二三年博彩總收益達到投資計劃內增加投資機制中的觸發金額，銀河娛樂場由二零二四年度開始，將於餘下博彩批給合同期間進一步額外投資 54 億澳門元（約 52.4 億港元）。

此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本集團簽署將娛樂場及博彩業務相關之資產歸屬給澳門政府的多份合同（「歸屬資產合同」）。據此，由銀娛之附屬公司所持有之澳門銀河、星際及百老匯娛樂場和銀河娛樂場所持有之博彩業務之可歸屬資產無償歸屬澳門政府。同時澳門政府暫時將已歸屬之娛樂場和博彩業務之資產移交給本集團，獲授予在新博彩批給合同的十年期限（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於博彩業務上繼續使用。假設其後能成功投標及持有博彩批給，此等娛樂場及博彩業務的資產之控制權及經濟利益將持續由本集團所擁有。銀河娛樂場將繼續確認該等娛樂場區域及博彩業務之資產為使用權資產及物業、機器及設備並於其餘下估計可使用年期計提折舊。作為使用該等娛樂場區域及博彩業務之資產的交換，銀河娛樂場同意於新博彩批給合同期限內首三個年度每年向澳門政府支付每平方米 750 澳門元（約 728 港元），其餘直至二零三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各年每年支付每平方米 2,500 澳門元（約 2,427 港元），惟可根據澳門平均物價指數進行調整。這些合同義務付款也被視為在澳門經營幸運博彩之權利的無形資產的一部分。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銀河娛樂場確認無形資產及相應的金融負債 27.9 億澳門元（約 27.1 億港元），為於澳門經營幸運博彩的權利及根據新博彩批給合同及歸屬資產合同無條件付款的義務，其中金融負債的非流動部分 24.4 億港元計入「應付澳門博彩批給款項」，流動部分 2.7 億港元則計入「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該無形資產包括合同義務固定及可變動溢價金年度付款以及與歸屬資產合同相關的費用。與無形資產相關的合同義務年度可變動溢價金付款根據獲澳門政府批准的博彩桌及博彩機的總數釐定。無形資產於新博彩批給合同 10 年期限內按直線法攤銷。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無形資產之賬面淨值為 24.4 億港元，金融負債之非流動部分及流動部分分別為 23.4 億港元及 2.7 億港元。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採用歷史成本法，並對某些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列值之重估作出修訂，及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準則」）而編製。

於本二零二三年全年初步業績公佈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等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436條須就該等法定財務報表披露有關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分的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提交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並將於稍後提交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本集團該兩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提交報告。該等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不包括對任何事項的參照而核數師透過強調事項籲請關注而無對其報告作出保留意見；以及不包括《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規定的聲明。

(a)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在二零二三年，本集團採納下列與其業務相關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財務 準則實務聲明第 2 號（修訂）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	會計估算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之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	國際稅項改革 — 支柱二規範本
財務準則第 17 號及財務準則 第 17 號（修訂）	保險合約
財務準則第 17 號（修訂）	財務準則第 17 號及財務準則第 9 號首次採用 — 比較資料

本集團已評估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並認為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續)

(b) 尚未生效之現有準則及詮釋修訂

修訂		自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 (修訂)	流動與非流動負債的劃分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 (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及 財務準則第 7 號 (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21 號 (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財務準則第 10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 (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 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 貢獻	待定
財務準則第 16 號 (修訂)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 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 — 詮釋第 5 號 (2020)	財務報表列報 — 借款人對 具按要求償還條款的有期 貸款的分類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綜合財務報表並未提前應用上述修訂，並正在評估上述修訂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之影響。

3. 收益

本年度確認收益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博彩經營業務		
博彩收益淨額	31,713,587	7,319,848
城市娛樂會貢獻 (附註i)	-	17,358
小費收入及行政收入	8,648	7,796
博彩經營業務 - 收益總額	31,722,235	7,345,002
減：佣金及獎勵	(4,432,367)	(778,390)
博彩經營業務 - 收益淨額	27,289,868	6,566,612
酒店、購物中心業務及其他 - 收益 (附註ii)	5,396,313	2,020,493
建築材料銷售	2,998,072	2,886,688
	35,684,253	11,473,793

附註 i： 本集團就城市娛樂會（「城市娛樂會」）與第三方服務供應商訂立協議（「協議」），為城市娛樂會提供穩定客源，並為該等城市娛樂會招攬及／或介紹客戶，該協議直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六日屆滿。本集團經分析有關協議下集團本身之風險及回報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來自城市娛樂會之收益 17,358,000 港元。城市娛樂會向澳門政府支付的博彩特別稅及其他相關稅項及所有有關營運及行政開支，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為本集團開支。

3. 收益 (續)

協議年期屆滿後，本集團僅與華都娛樂場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簽訂新協議並繼續華都娛樂場博彩業務之經營，新協議之期限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新協議之條款，本集團為幸運博彩經營結果負責，因此本集團在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所產生之博彩收益及相關費用，包括博彩特別稅及由澳門政府徵收之其他相關稅項。

附註 ii： 酒店、購物中心業務及其他收益包括約 16.11 億港元（二零二二年：11.14 億港元）的租金收入。

4. 分部資料

董事會根據除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若干項目前經調整盈利／（虧損）（「經調整 EBITDA」）負責分配資源、評估營運分部表現，並作出策略決定。經調整 EBITDA 之計算基準不包括營運分部非經常收入及開支之影響，例如開辦前開支、捐獻及贊助、匯兌收益或虧損、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出售及撇銷物業、機器及設備、無形資產及附屬公司之盈利或虧損，及因非經常性的獨立事項而產生的減值開支。經調整 EBITDA 亦不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稅項、認股權支出及股份獎勵支出所產生影響。

根據本集團內部財務報告及經營活動，可呈報分部為博彩及娛樂分部及建築材料分部。公司及庫務管理指公司層面活動，包括中央庫務管理及行政職能。

可呈報分部透過於澳門娛樂場幸運博彩或其他形式的博彩、提供酒店及相關服務，以及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生產、銷售及分銷建築材料產生收益。

營運分部之間並無任何銷售或貿易交易。

4. 分部資料 (續)

	博彩及娛樂 千港元	建築材料 千港元	公司及 庫務管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根據財務準則確認之收益	<u>32,686,181</u>	<u>2,998,072</u>	<u>-</u>	<u>35,684,253</u>
經調整 EBITDA 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 公司應佔業績	<u>9,417,222</u>	<u>697,579</u>	<u>(159,901)</u>	<u>9,954,900</u>
利息收入及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930,166
攤銷及折舊				(2,835,702)
財務費用				(183,317)
稅項支出				(102,942)
調整項目：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稅項				(17,597)
開辦前開支				(222,280)
出售及撇銷物業、機器及設備及附屬 公司之淨收益				100,840
認股權支出				(113,267)
股份獎勵支出				(138,012)
捐獻及贊助				(41,357)
匯兌虧損				(43,371)
非經常性的僱員福利費用				(45,566)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變動				(272,104)
其他				(96,415)
本年度溢利				<u>6,873,976</u>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應佔業績	<u>32,021</u>	<u>53,087</u>	<u>-</u>	<u>85,108</u>

4. 分部資料 (續)

	博彩及娛樂 千港元	建築材料 千港元	公司及 庫務管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可呈報分部收益	8,762,440	2,886,688	-	11,649,128
調整項目：				
根據附註 3 之城市娛樂會協議				
未確認之收益	(197,513)	-	-	(197,513)
貢獻	17,358	-	-	17,358
其他	4,820	-	-	4,820
根據財務準則確認之收益	<u>8,587,105</u>	<u>2,886,688</u>	<u>-</u>	<u>11,473,793</u>
經調整 EBITDA 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 公司應佔業績	<u>(1,001,287)</u>	<u>566,208</u>	<u>(118,238)</u>	<u>(553,317)</u>
利息收入、上市投資股息收入及 融資租賃總盈利				727,564
攤銷及折舊				(2,088,338)
財務費用				(106,436)
稅項支出				(95,887)
調整項目：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稅項				(15,033)
開辦前開支				(197,399)
出售及撤銷部分物業、機器及設備 及無形資產之虧損				(105,816)
認股權支出				(93,410)
股份獎勵支出				(87,780)
捐獻及贊助				(38,336)
匯兌虧損				(280,614)
非經常性的僱員福利費用				(55,761)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變動				(205,173)
包括在合營企業應佔溢利減虧損的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173,567)
其他				(78,874)
本年度虧損				<u>(3,448,177)</u>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應佔業績	<u>(4,532)</u>	<u>(85,110)</u>	<u>-</u>	<u>(89,642)</u>

4. 分部資料 (續)

	博彩及娛樂 千港元	建築材料 千港元	公司及 庫務管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資產	<u>77,918,983</u>	<u>5,996,907</u>	<u>3,299,565</u>	<u>87,215,455</u>
總資產包括：				
合營企業	68,669	2,165,736	-	2,234,405
聯營公司	-	2,525	-	2,525
總負債	<u>13,701,957</u>	<u>1,753,641</u>	<u>542,766</u>	<u>15,998,364</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資產	<u>68,596,495</u>	<u>4,903,211</u>	<u>7,461,626</u>	<u>80,961,332</u>
總資產包括：				
合營企業	41,424	1,354,654	-	1,396,078
聯營公司	-	2,444	-	2,444
總負債	<u>11,877,672</u>	<u>1,243,833</u>	<u>3,374,462</u>	<u>16,495,967</u>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非流動資產增加	<u>8,996,386</u>	<u>1,243,491</u>	<u>734</u>	<u>10,240,611</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非流動資產增加	<u>5,637,122</u>	<u>100,532</u>	<u>-</u>	<u>5,737,654</u>

地區分佈資料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益		
澳門	33,254,050	9,152,339
香港	2,042,548	1,929,137
中國內地	387,655	392,317
	<u>35,684,253</u>	<u>11,473,793</u>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產		
澳門	64,138,519	59,756,591
香港	735,495	616,485
中國內地	3,134,189	2,676,067
	<u>68,008,203</u>	<u>63,049,143</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金融工具以外的非流動資產，位於澳門的總額為55,206,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48,849,000,000港元），位於香港的總額為734,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615,000,000港元）及位於中國內地的總額為3,134,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404,000,000港元）。

5. 除稅前溢利／（虧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已計入：		
利息收入	896,626	717,874
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33,540	9,576
出售及撇銷物業、機器及設備及附屬公司之淨收益	<u>100,840</u>	<u>-</u>
及已扣除：		
折舊		
物業、機器及設備	2,374,521	1,783,897
使用權資產	158,548	135,949
攤銷		
澳門博彩批給／博彩牌照	270,910	51,567
電腦軟件	30,034	25,554
重購權益	-	43,963
發展石礦場費用	1,689	1,777
延長博彩批給的溢價金	-	45,631
出售及撇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	92,468
撇銷無形資產之虧損	-	13,348
包括在合營企業應佔溢利減虧損的物業、 機器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173,567

6. 稅項支出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本年度稅項		
香港利得稅	66,473	30,615
中國內地所得稅及預扣稅	13,567	22,830
澳門所得補充稅	26,776	19,603
往年撥備(超額)/不足淨額	(850)	24,533
就股息須支付的澳門所得補充稅的替代年金	53,913	36,408
遞延稅項	<u>(56,937)</u>	<u>(38,102)</u>
稅項支出	<u>102,942</u>	<u>95,887</u>

香港利得稅乃在抵銷承前結轉之可用稅項虧損後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依 16.5%（二零二二年：16.5%）稅率提撥。香港以外地區稅項乃按有關地區之現行稅率就當地產生之應課稅溢利提撥。有關稅率介乎 12%至 25%（二零二二年：12%至 25%）。加權平均適用稅率為 12%（二零二二年：12%）。

7. 股息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支付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0.20港元 (二零二二年：0.30港元)	<u>873,783</u>	<u>1,307,566</u>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有關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宣派特別股息之詳情載於附註11。

8.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時，需假設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所有普通股已獲兌換並對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本公司有兩類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認股權及股份獎勵。至於認股權，須根據已發行認股權所附有之認購權的貨幣價值計算能夠按公平值（以本公司股份每年平均市場股價決定）而獲得的股份數目。股份數目之計算將與認股權及股份獎勵所發行之股份數目作出比較，股份獎勵計劃的攤薄效應乃假設授予股份為新股，受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限制除外。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存在對每股盈利具潛在攤薄影響的尚未行使認股權及股份獎勵。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相等於每股基本虧損，因尚未行使認股權及股份獎勵之轉換並無對每股虧損造成攤薄影響。

本年度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計算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u>6,827,956</u>	<u>(3,433,770)</u>
	股份數目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4,370,581,724	4,362,354,183
具攤薄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份之影響		
認股權	537,253	-
股份獎勵	617,358	-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u>4,371,736,335</u>	<u>4,362,354,183</u>

9. 應收賬款及預付款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業務應收賬款扣除減值準備	705,207	564,298
其他應收賬款及已付按金扣除減值準備	758,941	377,138
合約資產	67,610	83,091
預付款	132,283	128,008
	<u>1,664,041</u>	<u>1,152,535</u>

業務應收賬款主要來自銷售建築材料及購物中心業務。本集團根據當地行業之標準制定信貸政策。本集團給予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客戶之信用期限一般介乎 30 天至 60 天(二零二二年：30 天至 60 天)，此政策由管理層定期檢討。因本集團擁有大量客戶，業務應收賬款的信用風險並未過度集中。

本集團之業務應收賬款扣除減值準備後依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396,570	212,266
二至三個月	272,365	276,377
四至六個月	14,917	20,876
六個月以上	21,355	54,779
	<u>705,207</u>	<u>564,298</u>

10.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業務應付賬款	2,769,312	2,263,124
其他應付賬款	5,442,959	3,791,511
已發出籌碼	603,890	273,151
非控制性權益之貸款	76,274	76,699
應計費用及撥備	1,988,809	1,285,108
	<u>10,881,244</u>	<u>7,689,593</u>

10.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續）

本集團之業務應付賬款依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2,549,628	2,033,906
二至三個月	70,314	53,070
四至六個月	49,933	31,860
六個月以上	99,437	144,288
	<u>2,769,312</u>	<u>2,263,124</u>

11.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八日，董事會宣佈派發特別股息為每股 0.30 港元，予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名列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股東。此特別股息總額估計約 13.10 億港元，並將約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派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除另有指明以外，所有金額以港元為單位)

澳門博彩市場概覽

根據博彩監察協調局報告，二零二三年澳門全年博彩收益總額為 1,777 億元，按年上升 334%。二零二三年第四季度博彩收益總額為 525 億元，按年上升 421%，按季上升 11%。

於二零二三年，訪澳旅客為 2,820 萬人次，按年上升 395%，回復至二零一九年的 72% 水平。過夜旅客為 1,420 萬人次，按年上升 472%。訪澳內地旅客為 1,900 萬人次，按年上升 273%，其中自由行旅客達 1,060 萬人次，按年上升 532%。內地、香港和國際旅客分別回到新冠疫情前的 68%、98% 和 48% 的水平。

業務回顧

集團財務業績

集團淨收益為 357 億元，按年上升 211%。經調整 EBITDA 為 100 億元，對比二零二二年為(6)億元。股東應佔溢利為 68 億元，對比二零二二年為(34)億元。「澳門銀河™」經調整 EBITDA 為 91 億元，對比二零二二年為 2.95 億元。澳門星際酒店經調整 EBITDA 為 13 億元，對比二零二二年為(5.27)億元。「澳門百老匯™」經調整 EBITDA 為(3,600)萬元，相比二零二二年為(6,200)萬元。

於二零二三年，銀娛博彩業務淨贏率偏低，令經調整 EBITDA 減少約 1.62 億元。淨贏率正常化後經調整 EBITDA 為 101 億元，對比二零二二年為(5.20)億元。

於二零二三年，集團按管理層基準計算²的博彩收益總額為 317 億元，按年上升 322%。其中，中場博彩收益總額為 265 億元，按年上升 328%。貴賓廳博彩收益總額為 34 億元，按年上升 273%。角子機博彩收益總額為 18 億元，按年上升 340%。

² 法定總收益及按管理層基準計算的總收益主要差別為城市娛樂會收益的計算，按法定基準包括其（應佔）貢獻，按管理層基準則包括其博彩總收益，而此差別到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六日結束。在集團層面，博彩數據包括集團擁有的度假城及城市娛樂會。

銀娛二零二三年第四季度及全年經調整EBITDA及其調整之簡表：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二年 第四季度	二零二三年 第三季度	二零二三年 第四季度	按季 變化	二零二二年 全年	二零二三年 全年
經調整 EBITDA	(163)	2,768	2,807	1%	(553)	9,955
淨贏率之影響 ³	(40)	(122)	(103)	-	(33)	(162)
正常化後之經調整 EBITDA	(123)	2,890	2,910	1%	(520)	10,117

資產負債表及股息

集團的資產負債表維持穩健及高流動性。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流動投資為 250 億元，淨現金為 235 億元。負債為 15 億元，主要反映持續的庫務利息收益率管理策略。我們強健的資產負債表加上大量的營運現金流使我們能夠透過股息回饋股東，並支持我們繼續投資長遠的發展計劃。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派發每股 0.20 元特別股息，隨後我們宣佈將約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派發每股 0.30 元特別股息。這證明了我們對澳門、財務實力及未來盈利能力的信心。

以下為集團二零二三年的分部營運業績分析：

集團主要財務數據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收益：		
淨博彩	6,566	27,290
非博彩	2,021	5,396
建築材料	2,887	2,998
淨收益總額	11,474	35,684
經調整 EBITDA	(553)	9,955

博彩數據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轉碼數 ⁵	31,157	117,660
淨贏率 %	3.0%	2.9%
博彩收益	923	3,447
中場博彩投注額 ⁶	23,685	107,531
淨贏率 %	26.1%	24.6%
博彩收益	6,188	26,486
角子機博彩投注額	11,679	50,884
淨贏率 %	3.5%	3.5%
博彩收益	405	1,780
博彩收益總額 ⁷	7,516	31,713

³ 反映與我們轉碼數相關之淨贏率影響。

⁴ 博彩數據未扣除佣金及獎勵。

⁵ 反映中介人貴賓廳及自營公司貴賓廳之總和。

⁶ 中場投注額包括娛樂桌投注額及於籌碼兌換處購買的現金籌碼。

⁷ 博彩收益總額包括來自城市娛樂會之博彩收益。

博彩及娛樂業務

「澳門銀河™」

財務及營運表現

「澳門銀河™」為集團最大的收益及盈利貢獻來源。於二零二三年淨收益按年上升 274% 至 277 億元。經調整 EBITDA 為 91 億元，對比二零二二年為 2.95 億元。「澳門銀河™」博彩業務淨贏率偏低，令經調整 EBITDA 減少約 1.62 億元。淨贏率正常化後，二零二三年經調整 EBITDA 為 93 億元，按年上升 2,739%。

七間酒店平均入住率於二零二三年為 87%。

「澳門銀河™」主要財務數據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二年 第四季	二零二三年 第三季	二零二三年 第四季	二零二二年 全年	二零二三年 全年
收益：					
淨博彩	1,378	6,258	6,781	5,560	22,911
酒店/餐飲/其他	208	1,004	1,046	782	3,246
商場	248	366	364	1,076	1,560
淨收益總額	1,834	7,628	8,191	7,418	27,717
經調整 EBITDA	58	2,562	2,569	295	9,149
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	3%	34%	31%	4%	33%

博彩數據⁸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二年 第四季	二零二三年 第三季	二零二三年 第四季	二零二二年 全年	二零二三年 全年
轉碼數 ⁹	6,815	31,090	33,874	31,157	115,566
淨贏率 %	2.2%	2.5%	2.6%	3.0%	2.9%
博彩收益	148	778	880	923	3,383
中場博彩投注額 ¹⁰	4,916	22,812	23,692	17,282	80,774
淨贏率 %	27.2%	27.2%	27.7%	29.0%	27.0%
博彩收益	1,335	6,197	6,570	5,012	21,775
角子機博彩投注額	1,925	10,188	10,650	7,556	35,542
淨贏率 %	4.2%	4.0%	3.9%	4.3%	4.2%
博彩收益	81	411	418	323	1,499
博彩收益總額	1,564	7,386	7,868	6,258	26,657

⁸ 博彩數據未扣除佣金及獎勵。

⁹ 反映中介人貴賓廳及自營公司貴賓廳之總和。

¹⁰ 中場投注額包括娛樂桌投注額及於籌碼兌換處購買的現金籌碼。

澳門星際酒店

財務及營運表現

於二零二三年，澳門星際酒店錄得淨收益為 46 億元，按年上升 343%。經調整 EBITDA 為 13 億元，對比二零二二年為(5.27)億元。二零二三年博彩業務淨贏率對澳門星際酒店的經調整 EBITDA 沒有構成影響。

酒店入住率於二零二三年為 99%。

澳門星際酒店主要財務數據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二年 第四季	二零二三年 第三季	二零二三年 第四季	二零二二年 全年	二零二三年 全年
收益：					
淨博彩	217	1,101	1,122	945	4,154
酒店/餐飲/其他	24	121	127	85	468
商場	5	6	6	18	22
淨收益總額	246	1,228	1,255	1,048	4,644
經調整 EBITDA	(142)	347	353	(527)	1,278
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	NEG ¹¹	28%	28%	NEG ¹¹	28%

博彩數據 ¹²	二零二二年 第四季	二零二三年 第三季	二零二三年 第四季	二零二二年 全年	二零二三年 全年
(百萬港元)					
轉碼數 ¹³	N/A	1,369	725	N/A	2,094
淨贏率 %	N/A	2.6%	4.0%	N/A	3.1%
博彩收益	N/A	35	29	N/A	64
中場博彩投注額 ¹⁴	1,320	6,830	6,748	5,280	25,709
淨贏率 %	17.3%	17.6%	18.0%	18.7%	17.7%
博彩收益	229	1,204	1,217	985	4,553
角子機博彩投注額	522	2,981	4,533	1,567	11,170
淨贏率 %	2.4%	2.1%	1.6%	2.4%	1.9%
博彩收益	12	62	72	37	214
博彩收益總額	241	1,301	1,318	1,022	4,831

¹¹ 負利潤率。

¹² 博彩數據未扣除佣金及獎勵。

¹³ 反映自營公司貴賓廳。

¹⁴ 中場投注額包括娛樂桌投注額及於籌碼兌換處購買的現金籌碼。

「澳門百老匯™」

「澳門百老匯™」是適合一家大小，配以街頭娛樂和美食的度假城，並得到澳門本地中小企支持。於二零二三年，「澳門百老匯™」淨收益為 1.03 億元，按年上升 72%。經調整 EBITDA 為(3,600)萬元，對比二零二二年為 (6,200) 萬元。

城市娛樂會

於二零二三年，城市娛樂會淨收益為 2.22 億元，按年上升 264%。經調整 EBITDA 為 1,500 萬元，對比二零二二年為(2,100)萬元。

建築材料業務

於二零二三年，建築材料業務發展穩健。全年經調整 EBITDA 為 6.98 億元，按年上升 23%。

香港及澳門

在香港，因香港國際機場三跑道計劃和相關基礎設施的發展，對預拌混凝土和預製件產品的建築材料業務迎來巨大需求。承包商正在努力加快項目進程以彌補因新冠疫情造成的施工延誤。

在澳門，A 區填海區的開發工程填補了當地市場對預拌混凝土和樁柱的需求疲軟。

中國內地

中國內地業務則受到房地產開發放緩的不利影響，預計近期內地的需求將持續低迷。

最新發展概況

「澳門銀河™」及澳門星際酒店

我們繼續在旗下的度假城進行提升工程，尤其專注於增加創新的餐飲及零售產品，藉此保持度假城的競爭力及對顧客的吸引力。

我們正在積極調整「澳門銀河™」的博彩區佈局，以改善整個博彩區的人流並提升客戶體驗。於二零二三年底，我們重置了中央的高端中場區域並增加多個餐飲選擇。我們在年內將完成一個新的高額角子機博彩區及其他設施。

在澳門星際酒店，我們正在評估一系列升級工程，包括主博彩樓層、酒店大堂的抵達體驗以及增加餐飲選擇。

路氹 – 新里程

銀河國際會議中心、銀河綜藝館，澳門銀河 萊佛士和澳門安達仕酒店均順利開幕。我們聚焦在已經動工的第四期項目，當中將引入多間高端並首度進駐澳門的酒店品牌，擁有 4,000 個座位的劇院、多元化的餐飲、零售、非博彩設施、園林、水上玩樂園區及娛樂場。第四期發展面積約 60 萬平方米，目標於二零二七年竣工，但我們會繼續按市場需求情況調整發展時間表。我們透過路氹第三及四期以支持澳門成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願景，對澳門的未來充滿信心。

結算日後事項

銀娛宣佈派發特別股息每股 0.30 元，約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派付。

集團展望

我們想藉此機會分享我們對澳門整體和銀娛長期前景的看法。我們的資產負債表仍然保持強勁，淨現金為 235 億元，債務極少。我們的營運產生了可觀的正現金流，及相應的股東應佔溢利。事實上，集團今日宣佈將於今年四月派發另一次股息，這足以證明我們公司的實力。

我們的度假城繼續深受歡迎，約 5,000 間酒店客房的入住率接近 100%。我們在農曆新年的中場投注額及博彩收益達到二零一九年的 120%。為期八天的農曆新年訪澳總客量達 140 萬人次，平均每日達 167,725 人次，日均人數較二零二三年的農曆新年黃金周增加 163%。內地訪客佔總人數 76%，較二零二三年農曆新年黃金周上升 242%。

澳門政府今年預計將斥資 2.35 億澳門元，透過路演及資助前往澳門的機票等方式，積極在海外推廣澳門，吸引國際旅客來澳。我們透過參加政府舉辦的國際市場推廣活動，以及在地區開設銀娛的海外辦事處，以積極支持這項重要的政府舉措。澳門於二零二三年接待旅客 2,800 萬人次，澳門旅遊局預計二零二四年澳門將接待約 3,300 萬人次旅客。

我們繼續發展第四期，目標於二零二七年開幕。第四期是個屬於新一代的綜合度假城，焦點在於非博彩、娛樂和家庭設施，也包括博彩。這些項目將令我們在路氹的發展全局得以完成，並為銀娛未來的增長提供策略定位。

基礎設施令前往澳門和澳門市內的交通都不斷改善，連接澳門半島與氹仔的第四座跨海大橋預計將於二零二四年竣工。此外，連接氹仔與澳門半島的輕軌媽閣站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啟用。基礎設施的完善將為遊客和澳門市民提供更便捷的交通。

我們對澳門的長期前景仍然充滿信心，並相信我們的度假城為客人提供一系列獨特的設施和體驗，將繼續吸引高端客人到訪澳門，並進一步擴大潛在旅客市場。

我們很高興在二零二四年迎來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七十五週年和澳門回歸二十五週年，希望業界將繼續得到中央政府和澳門特區政府的全力支持。一如既往，銀娛會透過宣傳活動全力支持這些重要的里程碑。

從短期來看，我們知悉全球正在經歷地緣政治和經濟挑戰，這些挑戰亦正在影響消費者和投資者的情緒。然而，我們對澳門及銀娛的未來仍持謹慎樂觀態度。我們會繼續根據實際情況尋找海外發展機會，但仍然相信澳門是提供最大增長機會的地方。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增加至 707.59 億元，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639.14 億元增加 11%。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資產增加至 872.15 億元，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 809.61 億元。

集團之財政狀態繼續保持穩健。我們繼續把盈餘現金投資於低風險定期存款及由大型金融機構和公司發行的優質上市債務證券，藉以為集團帶來低風險的利息收入，為未來的資本支出和新的商業機遇保留資金。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市債務證券主要是以美元計值，加權平均期限約為一年（二零二二年：兩年）。隨著我們持有的部份上市債務證券（均為投資級別）於二零二三年到期贖回，並且沒有將所得款項大額再投資於上市債務證券，我們持有的上市債務證券投資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90.19 億元大幅減少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67.87 億元，其中重大部分仍為投資級別證券。上市債務證券投資由指定團隊在國際著名銀行的協助下密切監控。上市債務證券分類為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資產，其賬面值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其公平價值相若。該等上市債務證券被視為信貸風險較低，而且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的任何個別被投資公司的上市債務證券均未等於或超過本集團總資產的 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持有 67.87 億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 90.19 億元）之上市債務證券及 37.00 億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 33.49 億元）Wynn Resorts, Limited（「Wynn Resorts」）之上市股份的投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持有 Wynn Resorts 之 5,200,000 股股份，佔 Wynn Resorts 已發行股本約 4.7%（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 4.6%）。投資成本為 71.42 億元。Wynn Resorts 之主要業務為開發及營運高端酒店及娛樂場，其股份在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WYNN）。此項上市投資以美元列值。本集團董事認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收市價為此項上市投資之公平值。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在 Wynn Resorts 之投資公平值為 37.00 億元，佔本集團 872.15 億元總資產之 4.2%。Wynn Resorts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市值以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投資表現如下：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市值	3,349	3,700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變現（虧損）/收益	(100)	351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收入	-	21

集團認為這項投資是一項長期資產並將繼續密切監察我們於 Wynn Resorts 之被動式少數權益投資之表現，Wynn Resorts 擁有高質素資產及重大發展藍圖，是一間享譽全球的娛樂企業。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包括定期存款）為 145.00 億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 140.11 億元。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債務總額為 14.53 億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 75.05 億元。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皆處於淨現金狀態。

集團之總債務主要包括銀行貸款，大多以港元、澳門元、美元、歐元及人民幣為單位。集團會密切監控借貸水平，以確保於債務到期日時能順利償還款項。

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繼續保持穩健，集團深信可穩取充足資源以應付承擔及滿足營運資金需要。本集團並無槓桿比率。

庫務政策

集團繼續採取保守之庫務政策以確保流動資金充裕及作為財務管理，盈餘現金大多投資於定期存款及優質上市債務證券，並以港元、澳門元、美元、人民幣或以營運附屬公司之當地貨幣為主。考慮到集團之庫務管理業務之需要，在時機合適及認為適當之情況下，利用外幣遠期合約及外幣借貸對沖外匯風險。

集團主要借貸以港元、澳門元、美元、歐元及人民幣為單位。歐元借貸用以提供資金及對沖二零一五年八月以歐元為單位的蒙地卡羅濱海度假酒店集團投資的外匯風險。

集團資產之抵押

沒有物業、機器及設備、租賃土地和土地使用權抵押作為銀行授予融資之條件（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價值 1,000 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9 億元）之銀行存款已被抵押作為銀行授予融資之條件。

擔保

銀娛已就附屬公司獲授之信貸額向銀行作出為數 47.70 億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70 億元）之擔保。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已動用其中 5.96 億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28 億元）。

集團就合營企業獲授之信貸額向銀行作出為數 4,200 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00 萬元）之擔保。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中 2,000 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00 萬元）信貸額已被動用。

買賣上市證券

於年內，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之受託人根據信託契據條款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買合共 504,488 股本公司股份，總代價約為 2,583 萬港元，藉以滿足授予身為本公司僱員之關連人士（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股份獎勵。所有 504,488 股本公司股份其後已於股份獎勵各自之歸屬日期轉讓予該等關連人士。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四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屆滿後，該計劃下並無未歸屬的獎勵，及該計劃的受託人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出售了 320,216 股因獎勵失效而被沒收的獎勵股份以獲得 1,652 萬港元。該出售所得款項已匯予本公司。

除已披露者外，銀娛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銀娛之股份。

審閱全年業績

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已經由銀娛審核委員會審閱。銀娛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對集團此份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初步業績公佈所載之金額，與集團年內之草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作出比對及相符。就此而言，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並不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之保證委聘。

企業管治

於回顧年內，除守則條文第B.2.2條外，銀娛已符合上市規則附錄C1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鑑於其他董事根據銀娛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席退任，而主席因對集團分佈各地的業務有深遠知識，其所具備的領導才能及遠見是銀娛的可貴資產，董事會認為其留任對銀娛而言有莫大裨益，而其不須輪席退任實對本集團有利。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 0.20 港元的特別股息已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支付予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派付給本公司股東的股息為每股 0.20 港元（二零二二年：每股 0.30 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八日，董事會通過宣佈派發特別股息每股 0.30 港元，總額約為 13.10 億港元，予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股東。此特別股息預期約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特別股息

以釐定有權獲取特別股息的股東身份，銀娛將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獲取建議之特別股息的資格，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銀娛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合和中心十七樓一七一二室至一七一六室。

出席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之權利

銀娛謹訂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二）召開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銀娛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八日（星期三）至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確定出席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之權利，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七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銀娛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合和中心十七樓一七一二室至一七一六室。

二零二三年年報

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全部資料之銀娛二零二三年年報將於稍後時間分別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銀娛網頁上載，以及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銀河娛樂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冼李美華

香港，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銀娛之執行董事為呂志和博士（主席）、呂耀東先生、徐應強先生及鄧呂慧瑜女士；銀娛之非執行董事為張惠彬博士；以及銀娛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顏志宏先生、葉樹林博士、黃龍德教授及萬卓祺先生。

網址：www.galaxyentertainment.com